附件5

2021年景德镇市市直单位公开遴选（选调）

公务员报考人员诚信承诺书

我自愿报名参加2021年景德镇市市直单位公开遴选（选调）公务员考试。并郑重承诺如下：

1.认真阅读遴选（选调）公告，结合自己的实际情况，对照职位表中每个职位要求的报考条件，慎重选择拟报考职位，报名时如实填写有关信息，不虚报、瞒报有关情况，不弄虚作假骗取考试资格。因本人自身原因导致不能在规定时间通过资格初审的，后果由本人自己承担；

2.自觉遵守公开遴选（选调）公务员工作有关要求；

3.真实、准确提供本人个人信息、证件、证明资料等相关材料，如因弄虚作假被取消考试或遴选（选调）资格，或因提供不准确信息造成无法与报考人员联系而影响考试和遴选（选调）的，后果由本人自己承担；

4.提交的证件照和发送的材料电子文档符合有关要求，清晰、便于审查。因提交的证件照或电子文档不规范、不清晰等影响资格审查的，由本人自己承担；

5.不存在公告中所列不得报考的情形；

6.未报考遴选（选调）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职位；

7.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。

考生本人签字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2021年2月 日

2021年景德镇市市直单位公开遴选（选调）

公务员报名委托书

委 托 人： 身份证号码：

被委托人： 身份证号码：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2021年景德镇市市直单位公开遴选（选调）公务员公告》，并自愿签署《2021年景德镇市市直单位公开遴选（选调）公务员报考人员诚信承诺书》。

此次拟报考 职位（职位代码： ），现委托 全权代表本人进行此次遴选（选调）公务员报考并提交相关材料，对被委托人办理的报名及资格初审事项，本人均予以认可，并承担相应责任。

考生本人签字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2021年2月 日